**2016年电子信息工程学院转专业办法**

1. **拟转入电信学院学生基本条件**

符合教务处公布的转专业条件, 原则上为本科一年级在读学生。

1. **转专业程序**

1.学生按教务处通知要求在现所在学院报名，并填写《本科生转专业审批表》，交所在学院教学科。 “拟转入专业”可填写“通信工程”、“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”、“自动化”或“电子科学与技术”；

2.按时参加教务处组织的转专业考试；

3.对于入学以来成绩绩点在3.8及以上的或数学类成绩均在85分及以上的工学、理学专业学生，在达到教务处划定的数学合格线后，可优先考虑转入电信学院；

4.达到教务处划定的数学考试合格线的学生，按时参加电信学院组织的面试（通信工程专业还要参加客观测试）；

5.电信学院公示转专业初选名单；

6.电信学院向教务处上报正式名单，教务处批准后处理转专业学生学籍。

1. **接收名额**

以下为本次转专业工作各专业的计划接收名额，具体名额在接收过程中，将根据学生实际报名情况及学生个人综合表现有所调整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专业 | 计划接收名额 |
| 通信工程（含国际班20人） | 45 |
| 轨道交通信号与控制 | 25 |
| 自动化 | 5 |
| 电子科学与技术 | 15 |

（本办法解释权归电信学院。）

电子信息工程学院

2016年4月18日

附：电信学院宣讲会安排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地点 | 时间 |
| SY105 | 4月20日下午4：20 |

报名咨询电话：51683681 陈老师